

上海市耕地建设与利用转移支付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资金下达情况

根据《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 2024 年粮油生产保障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24〕4 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3〕87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4〕12 号）等文件，中央财政下达上海市 2024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7084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耕地地力保护、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工作，并同步下达各区绩效目标表。

（二）上海市地方财政预算资金情况

2024 年上海市配套市级资金 21947 万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支出。配套市级资金 29392 万元，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

（三）上海市资金安排和绩效目标情况

1. 上海市资金安排情况

上海市 2024 年收到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转移支付 27084 万元，结合 2024 年市级配套资金 51339 万元，当年共

下达各区和相关实施主体财政预算资金 78423 万元。按照中央财政下达的绩效目标和本市工作实际，本市 2024 年资金安排具体如下：

（1）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稳定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安排资金 19021 万元。按照市农业农村委《关于印发上海市农业绿色生产补贴管理细则的通知》（沪农委规〔2022〕6 号）要求，我市继续稳定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对本市从事粮食生产的农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和其他农业经营组织给予直接补贴，补贴资金实行中央财政和市级财政统筹，按照水稻种植面积予以补贴，每亩分配标准为 260 元，对各区按照上年水稻实际种植面积进行拨付；对光明集团等农业企业对上年资金进行清算，并预拨当年资金。

（2）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

有序推进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安排资金 7804 万元。加快年度项目立项，指导涉农各区及市有关企业做好项目遴选、申报、初步设计及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用地审查等前期工作。及时完成 2024 年度项目批复。重点补齐农田灌排设施等短板，统筹推进高效节水灌溉，确保完成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提升年度任务。加强督促各地抢抓农闲有利时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对于新立项未开工项目，要求逐一落实建设计划，加快项目招投标，提前做好开工前准备，实现尽早开工。对于在建项目，要求倒排工期，加快进度，严格执行

相关建设标准，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3）推进耕地质量提升

推进科学施肥增效（原化肥减量增效），安排资金 168 万元。主要用于整县开展“三新”技术集成模式推广，以及田间试验和施肥调查等工作。开展田间试验 40 个，农户施肥调查 2000 户，遴选金山区作为“三新”技术集成配套推进县，主要在水稻上重点推广测土配方施肥+缓控释肥模式，重点打造 10 个千亩方和 2 个万亩片，辐射带动 15 万亩以上，进一步推动我市科学施肥增效工作。

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安排资金 91 万元。主要用于全面开展上海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完成农业农村部下达我市年度绩效任务目标，开展土壤样品采样检测、质量控制和技术指导与培训工作。完成土壤样品采样检测、质量控制、数据审核技术培训和研讨，完成全市土壤普查成果汇总编制和宣传工作。

2. 绩效目标情况

市农业农村委通过《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关于做好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资金下达有关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4〕270 号）等文件，分解下达绩效目标。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和执行情况

上海市 2024 年收到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转移支付 27084 万元，结合上海市地方配套资金 51339 万元，当年共下达各区和相关实施主体 78423 万元。截至 2025 年 2 月底，中央财政资金部分实际使用 27071.4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5%。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分配科学性

（1）方案编制合规性

2024 年市农业农村委制定《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同步制定相应的实施方案，明确补助目的、补助对象、使用范围和工作要求等内容，方案编制完整、合规。

（2）资金分配科学性

2024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严格按照财政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为确保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处室共同研究，形成了资金分配方案，对各子项目的资金分配以及工作目标提出了具体要求。

2. 下达及时性

（1）方案报备及时性

市农业农村委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按要求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正式印发并报农财两部备案。

（2）资金下达及时性

收到中央预算文件后，市农业农村委及时发布《关于做

好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资金下达有关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24〕270 号）、《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实施方案》，资金下达及时。

3. 执行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确保项目资金的专款专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4. 执行准确性

（1）预算偏差率

2024 年本项目严格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2）资金执行准确性

2024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支出明细填报规范、准确，自评数据真实、准确，未发现与平台数据不一致等情况。

5. 预算绩效管理

市财政局会同项目主管部门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根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实施方案中明确的绩效目标，将中央下达的预算指标分解至各子项目，并根据市级配套资金同步增加相应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项目主管部门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并按要求上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支出、高标准农田建设支出、耕地质量提升支出工作总结等，按要

求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用以反映和评价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和有效情况。

6. 支出责任履行

市农业农村委积极争取地方财政支持，会同市、区、镇各级财政局投入资金 51339 万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高标准农田建设。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耕地地力保护方面，各涉农区和市属农业企业认真组织实施，将下达的中央、市级财政资金与区级财政资金统筹使用，结合各地实际，落实区级种粮补贴政策，主要用于种粮农民直接补贴、水稻机械化生产补贴等。

高标准农田建设方面，共计批复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8.78 万亩（其中新增建设 5.34 万亩，改造提升 3.44 万亩），超额完成今年农业农村部下达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4 万亩（其中，新增建设 3 万亩，改造提升 1 万亩）的任务指标。此外，今年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优先聚焦永久基本农田开展，加上浦东新区自筹自建项目，今年我市共计新增建设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6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内建设高标准农田占比达到 76%。

化肥减量增效方面，做好测土配方施肥基础工作。共采集土壤植株样品 863 个、分析化验 4513 项次，开展肥料效应和化肥利用率等田间试验 41 个，农户投肥调查 2000 户。推广应用智能化施肥专家系统，发布或更新配方数量 95 个，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 314.5 万亩次，技术覆盖率 95%，
“三新”集成配套示范面积 8.4 万亩次。举办培训班 49 期次、
现场观摩 11 场次，宣传报道 18 条次。“三新”集成配套推进
县建设。遴选确定金山区为三新集成配套推进县，开展整村
整镇推广水稻“三新”集成模式，建成 10 个千亩方、2 个万亩
片，总面积 3 万亩，重点示范推广“侧深施肥+缓释肥”、“液
体粪肥还田+缓释肥”等主推技术模式，实施无人机精准变量
追肥面积 1 万亩，综合辐射带动 16 万亩。

耕地质量提升（三普）方面，年内完成了本市所有土壤
样品采集和检测。开展土壤样品采集和检测工作，完成本市
所有土壤样品的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分析任务，共计完
成样点 2428 个，其中，表层样点 2303 个，剖面样点 125 个；
土壤类型校核已全部完成，共开展野外调查点位 1383 个；
基本完成了全部 8 个涉农区的县级土壤普查成果编制，市级
成果也完成了阶段性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

（1）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

2024 年，我市共批复管灌、喷灌和滴灌等高效节水灌溉
建设面积 5.14 万亩，当年建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8.93 万亩，
全面超额完成部下达的工作任务。

该指标计划值 0.5 万亩，实际完成值 3.76 万亩。

（2）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进一步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分两批次立项批复，共计批复建设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 3.44 万亩，超额完成今年农业农村部下达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改造提升 1 万亩的任务指标。

该指标计划值 1 万亩次，实际完成值 3.44 万亩次。

（3）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进一步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分两批次立项批复，共计批复建设高标准农田新增建设 5.34 万亩，超额完成今年农业农村部下达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新增建设 3 万亩的任务指标。

该指标计划值是 3 万亩，实际完成值为 5.34 万亩。

（4）化肥减量增效“三新”集成推进县数量（个）

深入推进“三新”集成配套落地。一是推进水稻“三新”配套集成示范推广。选择金山区作为农业农村部“三新”集成配套推荐县，探索整村整镇推广水稻施肥“三新”集成模式。在金山区重点打造了 2 个万亩片、10 个千亩方水稻“三新”集成配套核心示范片（方），辐射带动 15 万亩，并设立示范标牌，示范推广“侧深施肥+缓释肥”、“无人机施肥+缓释肥”、“液体粪肥还田+缓释肥”等主推技术模式，适量施用中微量元素肥料，后期利用多光谱无人机进行营养诊断，开展精准变量追肥，辐射带动 16 万亩。二是示范应用无人机变量施肥技术。与心意植保（上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合作，选择万亩示范片和千亩示范方的核心区域，在水

稻生长后期开展无人机变量喷施肥服务，实施面积 1 万亩，取得较好成效。三是多元替代有效减少部分化肥投入。种植绿肥还田，绿肥种植还田 2.8 万亩，推广使用商品有机肥 3.04 万吨，施用面积 7.47 万亩，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施用液体粪肥还田，完成液肥还田 2.7 万亩，消纳液肥 10.6 万吨，亩均还田 3.9 吨。推广施用新型肥料，施用缓释配方肥 2403 吨，应用面积 8.01 万亩，水稻侧深施肥 4.4 万亩，示范应用中微量元素肥 1 万亩，炭基复合微生物肥 2000 亩。该指标计划值是 2 个万亩方、10 个千亩方、辐射带动 15 万亩，实际完成值为 2 个万亩方、10 个千亩方、辐射带动 16 万亩。

（5）农户施肥调查数量（户）

该指标计划值是 2000 户，实际完成值为 2000 户。

（6）田间试验数量（个）

该指标计划值是 40 个，实际完成值为 41 个。

（7）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点位数（个）

年内完成了本市所有土壤样品采集和检测任务，共计完成 2428 个，其中，表层样点 2303 个，剖面样点 125 个；土壤类型校核已全部完成，共开展野外调查点位 1383 个；基本完成了全部 8 个涉农区的县级土壤普查成果编制，市级成果也完成了阶段性目标。

该指标计划值是 260 个，实际完成值为 2428 个。

（8）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对于完工项目，要求严格把好项目验收关，限期完成竣工验收及上图入库工作，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该指标计划值为 $\geq 95\%$ ，实际完成值为 95% 。

（9）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时限

2024 年资金下达后，按照中央财政和市级财政要求，督查各区做好相应的分配方案和资金拨付，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耕地地力保护的补贴发放。

该指标计划值是“2024 年 6 月 30 日”，实际完成值为“2024 年 6 月 30 日”。

（10）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完成及时性

充分发挥市对区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乡村振兴实绩等考核指挥棒作用，加强定期调度，督促各地抢抓农闲有利时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对于 2024 年新立项未开工项目，要求加快项目招投标，提前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实现尽早开工。对于在建项目，要求逐一落实建设计划，倒排工期，加快建设进度，确保尽快完工。

该指标计划值是“1-2 年”，实际完成值为“及时”。

2. 效益指标

（1）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2024 年上海市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粮食生产指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明显提升。

该指标计划值“明显提升”，实际完成值“明显提升”，完成计划目标值。

（2）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市农业农村委严格按照部门转移支付管理支付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要求执行，以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确保项目资金的专款专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2024 年无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该指标计划值“无”，实际完成值“无”，完成计划目标值。

3. 满意度指标

（1）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满意度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对象对政策实施满意度调查满意度 $\geq 90\%$ 。

该指标计划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 ，完成计划目标值。

（2）受益群众满意率

2024 年本项目的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率 $\geq 90\%$ 。
该指标计划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90%，完成计划目标值。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项目 2024 年完成情况较好，市农业农村委按照《关于做好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资金下达有关工作的通

知》（沪农委〔2024〕270号）文件精神，结合上海市耕地建设与利用工作实际，制定《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并严格执行，开展粮油生产保障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效果，未偏离绩效目标。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万亩）指标 0.5 万亩，实际完成 8.93 万亩，超过指标值 652%，主要原因为项目批复规模扩大；技术推广与资源集中，通过推广管灌、喷灌和滴灌等高效节水技术，结合农田灌排设施短板补齐，提升了建设效率以及资金保障。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指标 1 万亩，实际完成 3.44 万亩，超过指标值 400%，主要原因为分批次立项与动态调整，灵活扩大任务量，优先聚焦永久基本农田，确保重点区域覆盖；政策支持与考核机制与资源集中以及资金执行高效。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指标 3 万亩，实际完成 5.34 万亩，超过指标值 200%，主要原因为统筹规划与资源整合，通过“两批次立项批复”，统筹新增与改造任务，避免重复建设，提升整体效率以及强化项目管理。

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点位数（个）指标 260 个，实际完成 2428 个，超过指标值 834%，主要原因为全面覆盖与精细化推进，原计划为抽样调查，实际执行时调整为全面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覆盖全市所有涉农区；技术团队与技术支持以及资金专项保障。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委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拟将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